



2020 年 7-8 月停航行程改签优惠方案条款与细则

(2020 年 7 月 2 日更新)

券的发放

1. 针对受影响的航次，本公司将把每张订单的实付总金额（包括船票、升级行程项目、由本公司代理预订的机票及协助办理的签证和旅行保险的费用）以未来航次代金券的方式挂账（下称“改签代金券”），实付总金额里原本使用其他代金券支付的部分将以原来的代金券原路返还，有效期将被恢复或延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较晚的日期为准。若机票、签证和旅行保险通过其他渠道预订或办理，请乘客自行查阅相关供应商的退改政策。
2. 除以上改签代金券，本公司还将额外提供价值为原定行程实付船票费用 20% 的改签奖励券（下称“改签奖励券”），价值根据乘客实付的原定行程船票费用（包括乘客之前使用其他代金券的部分）计算，特色体验项目、机票、签证、旅行保险等费用不在计算范围内。
3. 改签代金券和改签奖励券在 2020 年 6 月 3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自动发送到订单主要联系人的维京账户中，无需额外操作。查看改签代金券和改签奖励券的步骤如下：
 - 1) 扫描以下二维码登录“维京好友”微信小程序（首次登录的宾客需注册并完善个人资料，包括护照信息），查看“我的维京”>“我的卡券”。



- 2) 点击链接（<https://www.vikingcruises.cn/user-center>）登入维京游轮中文官网（首次登录的宾客需注册并完善个人资料），查看“个人中心”>“优惠券”。

券的使用

4. 改签代金券及改签奖励券的有效期皆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在这期间内同时用于预订大中华区在售的任意维京游轮航次，以及通过本公司代理预订或协助办理的相关机票、签证、旅行保险。
5. 改签代金券及改签奖励券可用于改签至比原定行程更长的航线，或者升级房型，或者附加行程升级套餐；如果改签行程的全部费用高于总券额，乘客须支付差价，如果低于代金券总额，余额可转让或在有效期内用于下一个航次预订，不可兑换为现金。
6. 改签代金券和改签奖励券逾期未使用将自动被取消，本公司将全额退还改签代金券的金额；改签奖励券将作废。
7. 预订原定行程时使用了维京亲友、合作伙伴优惠折扣或免费船票的乘客，敬请联系服务您的维京游轮行程计划师或为您预订行程的旅行社了解您的专属改签方案。

改签权益

8. 对于选择改签至 2021 年维京游轮欧洲内河游轮航次的乘客：
 - 1) 本公司将按照 2020 年航季同期同款航次及同等房型的价格及当季优惠为乘客进行改签船票。



- 2) 如果原定行程的机票、申根签证及旅行保险是通过本公司代理预订或协助办理，本公司将以与原定行程同等的安排及价格为乘客进行改签机票、签证、旅行保险。
- 3) 完成以上行程预订后，乘客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有单次免责改签或取消行程的机会，即无需支付改签或取消费用；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后，乘客若变更行程，本公司将按《预订条款与说明》（点击链接 <https://www.vikingcruises.cn/terms> 查阅）的退改政策处理。具体细则请致电咨询。

退款细则

9. 乘客有权放弃改签奖励券及本公司承诺的船票、机票、签证、旅行保险价格保障，并在改签代金券逾期之前，申请该券的全额退款。通过本公司预订行程的乘客，请联系服务您的维京游轮行程规划师或拨打咨询热线 400-6666-927 进行申请；通过旅行社预订行程的乘客，请联系相关的旅行社进行申请。
10. 根据本公司在新冠疫情期间制定的最新财务流程，所有退款申请将分批进行处理（即 6 月 1 日起按申请顺序开始处理 7 月航次的退款申请，7 月 1 日起按申请顺序开始处理 8 月航次的退款申请，以此类推）；针对直接向本公司预订行程的乘客及旅行社，退款周期自开始处理当日起需大约 8 周，款项到账日期取决于收款方的银行处理流程，预计需额外 5 个工作日（以上退款周期仅供参考，视实际情况而定）。

其他条款与细则

11. 针对由本公司协助办理行程取消保险的乘客，向本公司申请改签代金券的退款前，请先向保险公司查询此次的停航是否是保险涵盖的项目；如果此次停航是保险涵盖的项目，乘客有申请理赔的权利。
12. 受本公司 2020 年 3 至 6 月航次停运影响且已获得改签代金券及奖励代金券的乘客，同样享受以上最新的使用条款；尚未确认退改选择的乘客，可致电申请获得以上最新改签代金券及改签奖励券。

###